

檔 號：

保存年限：

## 教育部 函

地址：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  
聯絡人：譚君怡  
電話：02-7736-6325  
Email：cytan@mail.moe.gov.tw

受文者：文藻學校財團法人文藻外語大學

擬辦於簽辦單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8月21日

發文字號：臺教文(二)字第1070138186號

速別：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海基會來函及附件 (XC76000424000000\_1070138186\_Attach1.pdf)

臺灣教育中心 0823  
主 任 許 癸 瑩 代 1001

主旨：有關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以下簡稱海基會)新增對大陸地區公證書驗證人員詹玉鳳所為驗證簽名式樣，並停止原承辦人王振焜、翁意茹及李純惠所為驗證簽名式樣之使用，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大陸委員會107年8月13日陸法字第1070004239號函及海基會107年8月7日海月(法)字第1070031186號函辦理。
- 二、檢附海基會上揭函及詹玉鳳驗證簽名式樣影本1份供參。

正本：本部各單位及所屬機關、各公私立大專校院

副本：大陸委員會、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18/08/21 14:53:27

檔 號：  
保存年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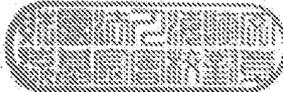
##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函

地址：10465 台北市中山區北安路 536 號  
承辦人：林美佑 02-21757081  
傳 真：02-21757100

受文者：大陸委員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7 年 08 月 07 日  
發文字號：海月（法）字第 1070031186 號  
速別：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  
附件：如文

主旨：檢送本會新增有權簽發驗證證明之承辦人詹玉鳳簽名式乙份（如附件），自本（107）年 8 月 6 日啟用並生效；另本會原承辦人王振炯、翁意茹及李純惠所為驗證簽名式樣，自去年 8 月 1 日起不再使用。惠請轉知各委託機關及所屬單位查照。



正本：大陸委員會  
副本：本會法律處（含附件）

董事長 **張小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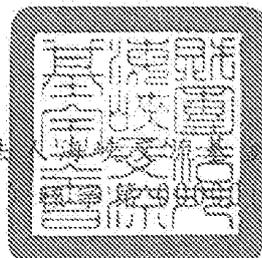
本會依分層負責授權業務主管執行



#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證 明

財團法  
(107)



會  
號

本件公證書正本經核驗與○○○公證協會寄交之  
(2018)○○證字第 XXX 號公證書副本相符。  
(以下空白)

核驗人員：

中 華 民 國 1 0 7 年 ○ 月 ○ 日

不服本處分者，得自本處分送達日起  
30 日內，檢具訴願書送達本會，並由  
本會函轉大陸委員會提起訴願。

文號：1070007460

主旨:敬陳教育部來函公告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新增及變更對大陸地區公證書驗證人員之驗證簽名式樣一案，請鑒核。

說明:

- 一、此教育部來函依據大陸委員會之函辦理。
- 二、新增公證書驗證人員之驗證簽名式樣如附件。

擬辦:

- 一、將副本通知各單位以及本單位網站上，確保各相關承辦人員知悉此新增及變更。
- 二、本文奉核後將存查。

職

國合處合作交流組  
組 長 邱芷瑩 0822  
1646

組長

臺灣教育中心  
主 任 許癸瑩 0823  
代 1000

陳核

境外學生  
事務組 組 長 林裕展 0823  
代 1558